

黃大仙地區管理委員會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會議
進展報告

重陽節交通安排

委員同意由運輸署及警務處代表於會議上提出有關本年重陽節的特別交通安排，並請警務處留意近宏景花園停車場、富山邨停車場及國際基督教優質音樂中學暨小學停車場入口的交通情況。

黃大仙區預防水浸工作

2. 有委員關注彩虹道某菜檔的垃圾堆積問題，指如遇上大雨，垃圾會容易被沖到附近溝渠，造成淤塞，因此請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加緊巡查及跟進情況。

牛池灣鄉商舖的非法擴展及環境衛生問題

3. 就牛池灣鄉商舖的非法擴展及環境衛生問題，及有牛池灣鄉商舖投訴食環署執法不公的情況，委員要求食環署秉公辦理。食環署回應指該署執法一視同仁，如遇上態度惡劣的商舖店東，會在有需要時尋求警務處的協助。

社區清潔及「全城清潔運動」

－ 各政府部門及機構採取的行動

4. 委員備悉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七月份誘蚊產卵器指數及食環署加強滅蚊/控蚊的工作。
5.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民政處)亦向委員簡介「最清潔屋邨/屋苑」獎勵計劃的推展情況。

「天台屋」僭建物

6. 屋宇署報告有關新蒲崗萬義大廈天台僭建物的清拆命令聆訊已於本年六月二十六日進行，但屋宇署法律組暫時仍未收到上訴審裁小組的初步聆訊結果。主席促請屋宇署在下次會議報告結果。
7. 屋宇署正與消防處跟進有關要求富源樓業主在天台加設水箱及提升消防安全標準的詳細情況，並在下次會議報告進展。

東華三院青少年全人成長中心(成長中心)進展

8. 委員備悉規劃署就東華三院申請改劃土地用途的進展，並得悉修訂有關分區計劃大綱圖的公眾諮詢期內共收到六份反對的申述。城市規劃委員會(城規會)須於刊憲期完結後九個月內考慮有關申述和意見，並將決定提交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
9. 地政總署現正就此個案擬備的地契文件諮詢相關政府部門。在完成諮詢後，地政處會將政府部門的意見及城規會對該規劃申請(S16)的相關要求及決定加入擬備的地契文件內，然後盡快呈交批地委員會審批。

搬遷牛池灣龍池徑的花盆

10.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設管會)在本年七月二十二日的會議同意在區內尋找合適的地點將金池徑花盆重置，但區議會秘書處於八月十九日的限期屆滿時只收到一項建議民政處與房屋署商討放置花盆於黃大仙公屋內的意見。為使議員有更多時間考慮適合的地點，委員同意將提供重置花盆地點的建議期限順延至九月二日。截至提議限期，民政處合共收到兩個建議地點，現正評估地點是否合適作重置花盆。若最終沒有合適的重置地點，民政處可能要考慮按照政府物料供應及採購規例處理有關花盆，包括轉移至其他有需要的政府部門、以招標方式進行商業處置或丟棄。民政處將會在設管會繼續跟進此事宜。

黃大仙區工務計劃進展報告

(黃大仙地區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4/2014 號)

11. 就委員查詢有關「黃大仙蒲崗村道行人天橋加建升降機」(地區小型工程編號 WTS-DMW104)的進度及完工日期，土木工程拓展署代表表示將與路政署跟進事件，並在會議後補充資料。

其他事項

區內樹木安全

12. 委員關注區內樹木安全及於斜坡上樹木的生長情況，認為有關政府部門應迅速檢測區內樹木，修剪過長的樹枝以平衡樹木的重心，並密切留意不正常生長的樹木，防止區內出現塌樹情況。房屋署亦應在雨季及風季來臨前加緊巡查該署管轄範圍內的樹木，及檢查樹木是否有潛在危險。

13. 主席促請各政府部門加緊巡查區內的樹木，特別是生長於行人通道及行人眾多地方附近的樹木，並於會議後兩星期內向民政處提供資料，列明樹木的所在地點、巡查日期、檢查結果和跟進措施等，在下次會議報告情況。另外，主席亦請各委員及區議員留意區內樹木的情況，提高警惕，如發現任何問題須盡快通知有關政府部門。

加設消防系統設備

14. 委員認為消防處對六、七層高的舊樓所作出的消防系統設備改善的要求(包括在天台加設水箱)過於嚴苛，並表示有部分樓宇亦因未成立業主立案法團或無法聯絡部分業主而難以進行所需的工程，故請消防處及屋宇署同時出席會議講解相關的政策，並希望署方能互相協調，解決有關法團所面對的問題。主席表示會與消防處及屋宇署等聯絡以跟進上述情況。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二零一四年九月

檔案編號：HAD WTS GR/14-5/5/2